莆田市秀屿区人民政府文件

莆秀政〔2022〕184号

莆田市秀屿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秀屿区“十四五”教育发展专项规划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区直有关单位:

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将《秀屿区“十四五”教育发展专项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莆田市秀屿区人民政府

2022年10月24日

（此件主动公开）

秀屿区“十四五”教育发展专项规划

目　录

前 言 4

第一章　开启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新征程 5

一、发展基础 5

二、发展环境 10

第二章　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新目标 12

一、指导思想 12

二、基本原则 13

三、发展目标 13

第三章　全方位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 16

一、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6

二、“五育并举”全面提升学生综合素质 18

三、完善适应现代化发展教育布局与条件 21

四、加快推进各级各类教育高质量发展 23

五、打造乡村教育振兴秀屿样板 27

六、融入木兰溪全域教育高质量发展新生态样区 27

七、突出人才兴教打造高素质教师队伍 29

八、深化综合改革推进教育治理现代化 32

第四章　构建开放多元终身教育体系 36

一、提升终身教育服务供给能力 36

二、提高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应用水平 37

三、提升教育开放水平 38

第五章　强化教育高质量发展支撑保障 38

一、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38

二、健全教育经费投入和管理机制 41

三、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42

秀屿区“十四五”教育发展专项规划

前 言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实施的第一个五年，更是秀屿区推进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关键五年，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编制好“十四五”教育发展规划，对加快实施科教兴区战略、建设教育强区、推进教育现代化、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具有重要的意义。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对福建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发力区委“以港兴业、强产兴城、产城联动，奋力谱写港兴业旺富美秀屿高质量发展超越新篇章”决策部署，紧扣深化教育工作“十个抓”，进一步抓认识、抓布局、抓师资、抓保障、抓安全、抓生源、抓统筹、抓整改、抓改革、抓成效，打造秀屿教育新格局，创造秀屿教育新气象，展现秀屿教育新样貌。根据《福建省“十四五”教育发展专项规划》《莆田市“十四五”教育发展专项规划》和《莆田市秀屿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区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实际需要制定。

本规划基期为2020年，规划期为2021—2025年。

第一章　开启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新征程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全区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战略地位，以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目标，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统筹推进教育事业改革发展，教育整体水平和综合实力得到全面提升，顺利完成“十三五”规划确定的教育事业各项发展指标，为教育“十四五”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各级各类教育有新提升

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围绕群众关心的“入园难、入园贵”问题，坚持以普惠性为主导、公民办并举，加快学前教育发展步伐，满足群众多样化需求。通过“新建一批农村幼儿园、改扩建乡镇中心园、改造一批附设园”，加大学位供给，缓解入园压力。推进示范性幼儿园创建，全区市、区级示范幼儿园达42所。开展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工作，认定民办普惠性幼儿园18所。至2020年全区幼儿入园率达98.7%，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75.07%，普惠率达94.26%。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坚持补短板、提质量，集约办学、多点开花，整合优化教育布局，加大扶弱促强力度，“十三五”期间，撤并生源少、效益低小学9所、中学4所，创建省级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85所、义务教育示范校14所，形成“城区学位扩容、龙头学校彰显、乡镇中心崛起”格局，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9%，顺利通过国家义务教育基本均衡评估验收。深化义务教育阶段“教育集团、教育联盟”办学改革，推动9

所中心校、24 所中学参与莆田市联盟集团建设。完善中小学质量监控评价机制，中考成绩逐年提升，2018、2019 连续两年荣获莆田市初中教育优质管理奖，毓英中学、区实验小学质量监测连年保持全市前列。

高中教育多元特色。新晋省二级达标高中 2 所、三级达标高中 1 所，全区 6 所高中校实现达标创建全覆盖。稳步推进新高考改革，认真落实国家课程方案，开展选课走班、分层教学和校本课程等教学管理改革研究和实践，实施学业水平考试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培育学生核心素养，积极探索学科核心素养在课堂落实的路径与方法，连续三年荣获莆田市高中教育质量优质管理奖，莆田第十中学高考成绩逐年提高，莆田第二十五中学被评为全国百强特色学校、全国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特色办学列入省级首批普通高中多样化发展改革办学实验学校试点，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 85%。

职业教育创新融合。深化职业教育管理体制改革，莆田东庄职业中专学校 2016 年入选莆田市职业院校联盟，2018 年 1 名学生被评为全国最美中职生，2019 年学校更名为“莆田工业职业技术学校”。坚持以就业与升学为导向，全市率先开展地方政府、龙头企业、职业院校等多元投资主体共建职业学校教学试点，采用公办民助模式，联合华峰华锦集团，创办莆田工业职业技术学校四新校区，创新产教融合协同育人机制。坚持专业“跟着产业走”“围着市场转”办学模式，紧盯电工、钳工、电商等基础专业和服装、珠宝、化工、机械等特色优势专业，注重培养适用型人才和创业型人才。职业学生参加高职招考人数逐年增加，本专科上线率达 98%以上，毕业生就业率保持

在98%以上，专业对口就业率保持在70%以上。职业办学规模实现在校学生人数翻番，2020年达838人，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达10.5年。

特殊教育加快发展。实施特教提升工程，全面普及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着力提升特殊教育供给能力，改善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2016年区特殊教育学校被省教育厅确认为“福建省特殊教育标准化学校”。依托秀屿区特殊教育学校，成立秀屿区特殊教育资源与指导中心，承担全区特殊儿童少年随班就读、教师培训、家长咨询等服务。优化特教办学服务，成立秀屿区残疾人教育鉴定专家委员会，完善残疾儿童入学评估机制和教育安置办法，规范残疾学生送教管理，落实残疾儿童少年“一人一案”入学安置工作。特殊教育专项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在校学生实现全免费入学，有力保证辖区内符合入学条件的残疾儿童少年按时入学。

（二）夯实教育公平有新成效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多渠道增加教育资源，保障适龄儿童就近入学。“十三五”期间，全区教育建设投入13.7亿元，新改扩建47所中小学校，新增学位2.2万个，创办了区机关幼儿园、区第三实验小学、毓英中学、莆田工业职业技术学校四新校区等学校，引来莆田第一中学秀屿校区、莆田市实验小学秀屿分校、莆田市第三实验小学等品牌名校。教育信息化快速升级，全区信息化基础建设投入资金5187万元，建成数字校园25所、智慧校园2所，全区90%以上中小学教育技术装备达到省颁标准要求，实现宽带网络“校校通”，所有教室多媒体教学设备及班班通全覆盖。

（三）教师队伍建设有新活力

盘活现有编制，优先补充教师，五年公开招聘新教师 875 名。加大教师交流力度，采取学校管理干部挂职支教、紧缺教师走教支教、新聘教师到优质学校强化教学培训（跟岗学习）等形式，鼓励教师在优质校与薄弱校、城区校与农村校之间合理流动，五年校际交流 1749 人，交流率达 16.4%。深入实施名优教师培养工程，组织教师参加新任教师、远程网络、校长论坛等专项培训 7.5 万人次，教师在部级、省、市优课、微课比赛中获奖 415 人次。制定名优教师、校级班子考核管理制度，五年新增正高级教师 2 人、高级教师 15 人、名优教师省级 16 人、市级 107 人、区级 231 人，设立名师工作室省级 2 个、市级 3 个、区级 34 个，形成一支 1150 多人的区级以上名师、名校长、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队伍。建立健全保障义务教育阶段教师工资工作协调机制，确保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全区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开展评选杰出人民教师、最美教师等表彰活动，持续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出台教师奖励制度，逐年提高教师奖励标准，在中心城区建设兴秀书苑商品住宅定向教师平价配售，切实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

（四）教育改革惠民有新变化

坚持办好暖心教育，扎实推进学生校内课后服务，3 所学校开展课后服务试点，参与学生人数达 1018 人次。落实惠民助学政策，建立涵盖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等各类教育阶段资助体系，“十三五”期间发放建档立卡、低保、残疾学生等各类教育资助资金 8078 万元，受益学生达 12.8 万人次，2019 年秀屿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通过省级标准化验收。全面加强平

安校园建设，毫不放松抓好校园常态化疫情防控，创建平安校园市级 23 所、区级 206 所。加强文明校园创建，全区评上文明校园省级 4 所、市级 24 所、区级 44 所。全面推行审批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达 99%以上，电子证照应用率达 98%以上。发挥教育促进会平台作用，汇聚秀屿民资民智，五年累计捐资超 1 亿元，全社会尊师重教氛围浓厚。

（五）校园内涵建设有新拓展

坚持德育为先，促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丰富德育主题教育活动内容。持续推进“书香校园、智慧阅读”，两度荣获全国暑期“阅来路星初芒”阅读活动“书香区域”称号。加强研学和劳动实践教育，成立 1 家区级研学实践教育基地，中小学生综合素质不断提升。美育教育得到加强，开发艺术特色校本课程，参加科技创新大赛、艺术展演、书画大赛等各级各类竞赛及活动，获评全国奖 2 项、省级奖 39 项、市级奖 87 项，培育美育特色校市级 36 所、区级 3 所。体育教育取得进步，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合格率达 90%以上，测试率达 100%，2019、2020 连续两年初中升学体育测试，平均分及优秀率位列各县区前茅。积极实施阳光体育活动，创建国家级足球特色校 11 所、全国足球特色幼儿园 3 所、全国篮球特色校 6 所、全国排球特色校 1 所，东峤中心小学田径、东庄其兰小学排球等逐渐形成特色品牌，在市、区有较高影响力。

（六）党建引领育人有新气象

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成立区委教

育工作领导小组，定期研究协调教育工作重大问题，教育系统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全面加强。全面理顺党建工作机制，成立69个学校党支部，完成全区教育系统党组织隶属关系调整，实现学校党组织全覆盖，创建“五星”党支部6个、党建工作示范点3个。抓好学校党员发展工作，五年吸收入党积极分子122名、预备党员74名，批准79名预备党员及时转正。严格履行管党治党责任，中小学党建和意识形态工作有效落实，石城学校荣获“全国教育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二、发展环境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秀屿教育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

（一）把握新机遇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教育、科技、人才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要坚持教育优先发展、科技自立自强、人才引领驱动，加快建设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人才强国。党中央赋予福建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的重大历史使命，教育的基础性、先导性、全局性地位和作用更加凸显。区第五次党代会提出“五区”并进、科教为先，把科教兴区摆在“五区”之首，展现出大抓教育、抓优教育的坚定决心。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作出齐心协力“十个抓”工作部署，对教育发展的履职要求进一步加强，教育发展环境不断向好，教育改革面临前所未有的新使命、新要求和新任务。

——新发展阶段对教育发展质量提出新使命。迈入新发展阶段，教育需求发生结构性变化，利益主体更多元，利益需求更多样，迫切要求提高教育质量和水平。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

业变革更加迅猛，以5G、人工智能、大数据等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前所未有融入学习生活，亟需探索和应用教育新业态、新模式、新技术和新手段。

——新发展格局对教育服务能力提出新要求。秀屿区正积极服务并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进入产业优化、城市拓展、港口振兴、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全面升级阶段，瞄定建设现代化海滨城区的远景目标，要求教育实现更高水平的开放融合；建设高端临港产业集聚区、莆田迈向海滨城市先行区，对人才培养的结构和质量、支撑创新策源能力，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

——新发展趋势对教育资源配置提出新任务。秀屿区城市化进程加快，各学龄段人口规模、结构和流动变化趋势，要求教育资源配置超前谋划、主动适应。新一轮进城务工人员在职教育培训提升及随迁子女平等接受教育的压力，必须推动秀屿教育品质化、品牌化、可持续发展，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教育资源，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打造优质的教育软环境。

（二）应对新挑战

面对新要求、新任务和新使命，必须清醒认识到，目前秀屿教育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比、与人民群众对接受更好教育的新期盼相比，困难不少、挑战更大，教育发展不平衡不充分不适应的矛盾仍比较突出。

——不平衡主要体现在：优质教育资源在城乡之间、学校之间配置不均衡，城区学校“挤”、农村学校“弱”问题依然存在；教师队伍结构性缺编等问题依旧突出。

——不充分主要体现在：“有学上”和“上好学”的压力同时存在。据预测，“十四五”期间，随着人口集聚和增长，

人民群众追求优质教育的需求更加强烈，秀屿主城区学位供给不足问题将更加突出。

——不适应主要体现在：中小学教师知识创新能力较弱，人才培养水平有待提升；职业教育与产业转型升级需求仍不相适应，教育服务支持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还不足，产教融合有待深化。

秀屿素有耕读传家的优良传统，未来五年机遇与挑战并存。面对教育改革发展的新挑战和新机遇，我们必须胸怀“两个大局”，增强机遇意识、风险意识，始终保持战略定力，以高度的责任感、使命感，集中精力解决突出问题，全力以赴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努力向实现教育现代化的宏伟目标迈进。

第二章　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新目标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对福建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记“福建没有理由不把教育办好”的重要要求，围绕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深化教育工作“十个抓”，大力实施科教兴区战略，推进各级各类教育优质、均衡、协调发展，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建设教育强区，办好人民满意教育，构筑新阶段秀屿教育发展战略新优势，为奋力答好谱写“莆田篇章”的秀屿答卷贡献教育智慧，为2035年全面实现教育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

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坚持优先发展教育事业，注重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在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的新征程中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二）坚持以民为本、提高质量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理念，建立以提高教育质量为导向的机制，把提高质量作为教育改革发展的核心任务，把教育资源配置和学校工作重点集中到强化教学环节、提高教育质量上，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三）坚持均衡发展、促进公平

以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高质量教育需求为宗旨，加快优化各级各类学校布局，推进教育资源优质均衡发展，努力促进教育公平，办好家门口的每一所学校，让每一个受教育者都学有所教、学有优教。

（四）坚持解放思想、改革创新

全面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强化学校教育主阵地作用，推进育人方式、评价体系、管理体制改革，优化教育结构体系，提高教育资源配置效率，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激发各级各类学校办学活力。

三、发展目标

（一）总体目标

围绕宜学宜业宜居发展目标，全面扩大优质教育资源总量，锻造一批省、市有影响力的名校、名校长和名教师，建成结构

完善、发展优质、质量领先、开放创新、具有秀屿特色的教育体系，着力建设教育强区，形成“学在秀屿”“教在秀屿”的浓郁氛围，全区教育事业发展指标水平和综合实力提档升级。

（二）2025年实现争先进位的主要目标和相关指标

——学前教育更加普及普惠。基本建成广覆盖、保基本、有质量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全面解决“入好园难”问题，办学普及、就学普惠的学前教育资源充足。到2025年，学前三年入园率达99%以上，公办幼儿园入园率达70%以上，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93%以上,所有农村园舍独立的附设园创建区级示范幼儿园，新增市级示范幼儿园2所，区第一实验幼儿园实现省级示范幼儿园创建目标。

——义务教育更加优质均衡。优质义务教育与城市人口发展、学位需求相适应，每个乡镇都办好1-2所优质学校，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在99%以上,省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创建率达80%以上，培育区级以上有影响力的义务教育学校10所。大力发展素质教育，深化教育评价改革，质量评价监测体系更加健全，学生学业水平和身心健康水平显著提高。

——高中教育更加优质多样。高中阶段毛入学率保持在85%以上，应届初中毕业生升入高中阶段完成率保持在90%以上、普职比例相当，中职、普高教育保持协调发展。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程全面实施，师资和办学条件得到有效保障。高中阶段教育优质、特色、多样发展的格局基本形成。

——职业教育更加融合创新。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办好莆田工业职业技术学校，推动“龙头企业+职业院校”合作共建办学。深化职普融通、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打通人口、人

力、人才资源转化通道，构建与全区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对接的专业群，80%以上专业教师获得中级工或高级工以上职业技能证书，毕业生就业率和对口率达全市职业院校领先水平。

——**特殊教育更加优质全面。**加快实施残疾儿童少年从学前至高中阶段15年免费教育，全面普及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非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规模加快扩大，形成布局合理、学段衔接、医教结合的特殊教育体系，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儿童少年助学政策体系更加完善。

——**终身教育更加开放多元。**终身学习体制机制不断完善，社区教育办学网络更加健全，继续教育参与率明显提升，全民终身学习机会不断扩大，形成更加适应全民学习终身教育的现代化教育体系，学习型社会建设迈上新台阶。

——**育人机制更加健全完善。**“五育并举”成为衡量学校办学质量的总体标尺，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落实。抢抓新课程标准落地实施，推进核心素养导向的课程建设，树立“以学为主，实践育人”的教学改革理念，以“双减”和“高效课堂”双向融合实现提质增效。莆仙文化、妈祖文化有效融入校园文化，秉承“地瘦栽松柏、家贫子读书”古训，各级各类学校普遍建成书香校园、数字校园、体育校园、美育校园。建成3个区级以上具有鲜明秀屿特色的中小学劳动教育基地、社会实践基地、研学实践基地。

——**教育治理更加科学有效。**教育政策体系持续健全，依法行政、依法办学全面落实，教育经费投入依法、足额、优先保障。教育用地、校园安全、教师编制、教师待遇得到优先保障。基本建成全面覆盖、运转高效、结果权威、问责有力的教

育督导体制机制，家长、社会依法参与教育决策、管理、评价、监督的制度保障体系更加健全。

“十四五”时期的教育事业发展和人力资源开发主要目标如下：

指标	2020年	2025年	属性
学前教育			
学前三年入园率（%）	98.7	99	预期性
幼儿园在园幼儿数（万人）	1.8	1.8	预期性
九年义务教育			
巩固率（%）	99	99	约束性
小学在校生（万人）	4.8	4.85	预期性
初中在校生（万人）	2.1	2.3	预期性
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创建率（%）	58	80	预期性
高中阶段教育			
毛入学率（%）	85	85	预期性
普通高中在校生（万人）	1.06	1.1	预期性
职业教育			
中等职业教育在校生（万人）	0.17	0.3	预期性
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比例（%）	25	25	预期性
人力资源开发水平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0.05	12	约束性
普通话普及率（%）	87.15	90	预期性

第三章　全方位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

一、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担负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以立德为根本，以树人为核心，突出思想引领，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一）深入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坚持不懈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加强爱国主义教育，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学校、进课堂、进头脑。加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的思政课程建设，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融入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组织学习《习近平在福建》等系列采访实录，引导广大学生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福建的深厚感情和殷切期望，学习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历史逻辑、理论逻辑和实践逻辑。开展“四史”学习教育、法治教育、生态文明教育和国防教育，深化永远跟党走、追寻习近平总书记成长足迹等主题活动，构筑立德树人坚强阵地。

（二）统筹一体推进思政课建设

规范立德树人目标和内容，科学设置德育课程。健全立德树人系统化落实机制，扭转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坚决克服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的顽瘴痼疾，全面构建立德树人工作新格局。推进新时代学校文化建设，加强学校精神文化、制度文化、行为文化、课程文化、环境文化和网络文化建设，深入开展地方红色文化进校园活动。实施中小学一体化德育体系建设，积极培育德育特色项目，加快补齐思政专职教师建设短板，推进德育名师工作室建设，加强校内外教育、研学实践教育，建构德育课程、学科课程、传统文化课程和实践活动课程融合衔接的德育课程实施新格局，推进思政课程各学段全覆盖，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落细落小落实，形成中小学一体化、校内外协同、课内外互补的德育体系，培育一批中小学德育示范项目，打造一批校园德育工作特色品牌，实现课程育人、文化育人、活动育人、实践育人、管理育人、

协同育人。

（三）完善“四位一体”协同育人机制

夯实全社会协同育人责任，协同推进学校、家庭、政府、社会“四位一体”育人机制，充分发挥学校育人主阵地作用，积极拓展延伸学校育人功能，推动学校育人功能向课外延伸、向校外拓展。落实政府主导责任，强化各镇人民政府教育职责，加强学校周边环境治理，创建健康和谐的社会环境，为学校安全办学托底。加强家校沟通，推动家校合作，规范家长学校、家长委员会、家长会等建设，向广大家长宣传“双减”“五项管理”等重大教育政策，引导家长理解和支持学校工作，关注孩子健康成长，使素质教育的根本理念、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在家庭得到落实，建设一批家庭教育示范（特色）学校，总结一批家庭教育典型案例。落实社会协同育人责任，加强学校与社会教育之间的互动、衔接，突出综合施策、协同治理，构建学校和党政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及街道、社区、镇村、家庭联合教育管理孩子的“大思政”格局。

二、“五育并举”全面提升学生综合素质

坚持以德润德、以智增智、以体强体、以美化美、以劳育劳，到 2025 年，形成“五育并举”全面育人良好教育生态，产生一批有影响力和辐射力的品牌学校、知名教师，培养全面发展、素养优异的莘莘学子，形成“理念先进、施策精准、特色鲜明”的“五育并举”秀屿模式。

（一）提升学生德育水平

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完善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长效机制。突出政治启蒙和价值观

塑造，针对不同年龄段学生，合理设计德育内容、途径、方法，将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层层深入、有序衔接。深化德育课程改革，广泛开展以习惯养成、道德认知和实践体验为重点的各类主题教育活动。加强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深化思政课改革创新。系统推进妈祖文化、莆仙文化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鼓励学校开设乡土历史、莆仙戏曲为主要内容的校本课程，传承红色基因，弘扬爱国精神。

（二）提高学生智育水平

严格按照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实施教学，落实“双减”政策精神，强化课堂教学主阵地作用，通过推进强课提质，实施“高效课堂”行动，着力提升课堂教学质量。全面树立和把握正确的学生观、教育观、人才观、评价观和质量观，科学把握学生认知规律，突出学生主体地位，发挥教师主导作用，精准导学。倡导合作学习，打造“成长共同体”；建立“个性化档案”，关注成长过程；推进深度学习，实施“留白式”教学。鼓励学生开展研究性学习以及各类项目式学习，学会创新创造，提升思维品质。

推进学校阅读工作，打造“书香校园、智慧阅读2.0”，构建“文化氛围”“阅读课程”“主题活动”“阅读评价”和“师资培养”五维发展阅读生态。组织参加市级阅读指导师认定与提升培训，持续定期组织“校园读书月”等系列主题活动，全面建设中小学、幼儿园班级图书角，打造成“区域推动校园阅读”典型范本。

（三）促进学生体质健康

加强学校体育教师队伍建设，进一步改善校园体育设施建设，开齐开足上好体育课，大力推进“阳光体育”，确保学生每天校内、校外体育锻炼各不少于1小时。办好一年一度的区中小学体育运动会，让每一位学生在义务教育阶段掌握1-2项终生喜爱的运动项目。加强体教融合，推进青少年校园体育“一校一品”“一校多品”建设。推进省级足球试点区建设，力争省级以上校园足球特色学校达30所以上。依托LYB品牌平台资源与专业优势，推动一批羽毛球特色学校建设。全面实施《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全区各学校学生国家体质健康标准测试率达100%，测试合格率达95%以上。加大学生近视防控力度，确保全区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在2020年的基础上每年降低0.5%以上。加强防疫知识和生命教育，提高学生公共卫生应急素养，增强自我防护意识和防护能力。建立健全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校园“预防、预警、危机干预”三级心理维护体系，建设一批市、区级心理健康特色学校和心理健康教育名师工作室。

（四）推进学校美育发展

推进学校美育评价改革，鼓励各级各类学校开发具有地域特色的地方和校本美育课程，构建科学的美育课程体系，积极搭建开放的美育平台，推动学校美育整体发展，提升学生审美能力、人文素养和艺术素质。开齐开足音乐、美术、书法等国家课程，丰富莆仙戏、十音八乐等艺术特色校本课程。办好区域、学校艺术节等活动。组建高水平音乐、美术特色艺术社团，推进学生艺术社团和艺术兴趣小组活动常态化。积极融入全市三年一轮的“六个40所”市级美育特色校创建工作，打造一批

样本校，营造“艺满秀屿缤纷校园”氛围，形成“一校一品”艺术特色，让每位学生掌握1至2项艺术特长。

（五）加强学生劳动教育

落实《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将劳动培养纳入学校课程体系，完善劳动教育评价机制。上好劳动教育必修课，因地制宜拓展校内外劳动教育资源，加大实践育人力度，广泛开展学生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活动，开设研究性学习、校内外实践、研学实践和志愿服务等课程，培植一批区级中小学劳动教育特色项目，创建一批区级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劳动教育特色校和研学实践基地，充分发挥劳动综合育人功能，逐步形成校内劳动、校外劳动、家务劳动、公益劳动和志愿服务活动相结合的劳动教育方式途径。

专栏 1：落实立德树人重点项目

1. 构建中小幼一体化德育体系。

2. 建设一批家庭教育示范（特色）学校，总结一批家庭教育典型案例。

3. 推进省级足球试点区建设，力争省级以上校园足球特色学校达 30 所以上。

4. 建设一批市、区级心理健康特色学校和心理健康教育名师工作室。

5. 组建高水平音乐、美术特色艺术社团，营造“艺满秀屿缤纷校园”氛围，打造“一校一品”艺术特色，让每位学生掌握 1 至 2 项艺术特长。

6. 培植一批区级中小学劳动教育特色项目，创建一批区级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劳动教育特色校和研学实践基地。

三、完善适应现代化发展教育布局与条件

坚持教育先行、科学布局、做优存量、做强增量的原则，优化区域内各类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育信息化水平，建设秀屿教育“15分钟生活圈”，促进教育与港兴业旺、富美秀屿互动发展。

（一）加快学校布局规划和项目落地

依据《莆田市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划建设条例》，推动“十四五”中小学、幼儿园布局规划及时纳入片区控规管理，优先保障中小学幼儿园建设用地，严格落实城镇新建小区配套中小学、幼儿园与住宅建设首期项目“三个同步”。加快学校建设，重点解决中心城区和重点集镇学位供给矛盾，巩固大班额消除成果。在符合政策法规及满足配建指标的前提下，新建（含迁建）的中小学幼儿园及中职学校（含小区配建学校）视情配套建设学生游泳池、教室周转房（含教职工单身宿舍）、师生食堂或供餐厨房，城区学校应综合考虑建设地下停车场及接送区。现有学校在实施改扩建工程时，因地制宜综合考虑游泳池、教师周转房、食堂（厨房）以及地下停车场建设。“十四五”期间，建成投用中小学幼儿园学位3.9万个以上，有效解决城区学位不足问题，基本解决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入读公办学校难的问题。

（二）打造“互联网+教育”服务新模式

积极融入“全市一张图、全域数字化”，探索“互联网+”条件下的人才培养新模式、基于互联网的教育服务新模式、信息时代的教育治理新模式、“互联网+”教研新模式，实现教育信息化模式创新。持续推进学校网络接入和提速降费，建立学校信息化设备配备和运维动态监测体系，保障学校信息化设备

投入。开展数字校园规范建设和智慧校园创新发展，加大数字校园、智慧校园升级改造建设投入，加快更新频率。到2025年，全区中小学全面建成“数字校园”，城区中小学和乡镇中心小学建成“智慧校园”。推动区内中小学数字教育资源共建共享，通过“基础教育精品课”“三优联评”“提升工程2.0成果评选”“教师网络学习空间”等活动，聚合一批优质中小学数字教育资源。持续开展信息化教学推广活动，推进“专递课堂”“名师课堂”和“名校网络课堂”三个课堂的应用，共享优质教育资源。开展教师信息化教育教学能力提升培训，拓展网络学习空间应用广度与深度，推进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应用普及，中小学人工智能教育应用推广。

专栏 2：提升办学条件重点项目

1. 多渠道保障学位供给，预计新增学位 3.9 万个以上；

2. 加大基础教育设施配套建设，推动学校游泳池、教师周转房、师生食堂建设；

3. 到 2025 年，全区中小学全面建成“数字校园”，城区中小学和乡镇中心小学建成“智慧校园”。

四、加快推进各级各类教育高质量发展

坚持把高质量作为各级各类教育发展主题，对标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构建公平、优质、便捷、多样的高质量教育体系，助力每一位学习者拥有出彩机会、享有品质生活、成就幸福人生。

（一）加快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

实施第四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基本实现学前教育公共服

务全覆盖，更好实现“幼有优育”，积极创造条件举办公办幼儿园，到2025年公办幼儿园在园人数占比不低于70%。加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扶持力度，继续将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纳入财政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范围，并根据实际逐步提高补助标准。增创各级示范性幼儿园，完善幼儿园保教评估体系，支持区第一实验幼儿园、区机关幼儿园等一批幼儿园创建省、市级示范性幼儿园，到2025年，新增市级及以上示范幼儿园2所、区级示范幼儿园5所，全区示范性幼儿园覆盖面扩大到50%。推进普惠性幼儿园认定管理工作，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93%以上，力争通过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认定。

逐步打造一批特色园级“研究所”，分层推进前瞻性项目的研究。推进“总园+”办园模式改革，提升学前教育片区管理和乡村小规模学校附设幼儿园（班）精准帮扶实效，到2025年，组建学前教育“总园+”集团3个。规范幼儿园办园行为，健全幼儿园安全管理制度。推进幼儿园与小学科学衔接，纠正幼儿园“小学化”倾向，提升幼儿园保教质量。进一步推进幼儿园课程游戏化建设，鼓励各园积极探索符合实际的园本课程。加大保教改革建设幼儿园培育力度，总结推广优秀保教改革成果。建构与完善学前教研服务体系，丰富教研开展形式，通过教研力量提升幼师尤其是薄弱幼儿园的师资质量。

（二）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统筹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按照乡村振兴和城镇化规划前瞻规划布局义务教育学校建设。实施城区学位增补计划，保障随迁子女等新增人口同等享受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加快推进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作，推进义务教

育管理标准化学校创建，80%左右学校通过管理标准化评估。

深化育人方式改革，坚持五育并举，发展素质教育，推动完善学校课程管理，深化课堂教学改革，提高义务教育质量。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严格要求学校遵循课程标准开展教学，着力提高课堂教学质量、作业设计质量和考试命题质量，提升学校课后服务水平。实施城乡学校结对帮扶行动，进一步优化拓展“集团化办学”“名校办新校、一校多区”和“委托管理”办学模式新内涵，培育区级有影响力的义务教育学校 10 所。加强优秀教学成果培育及应用推广，推进技术与教学的深度融合，通过智慧校园、智慧课堂建设，改革学校的教学方式。开展义务教育质量常态化监测，强化结果运用，推动教育质量和水平提升，力争成为莆田市创建省级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区）监测培育对象。

（三）加快高中教育优质多样发展

落实新时代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努力形成高中阶段多样化有特色发展格局，实施高中阶段教育质量提升计划。持续推动高中学校达标建设任务，加快学校软硬件建设，推动莆田第十中学通过省示范性高中评审，莆田第十一中学、莆田第二十五中学力争创成省一级达标高中，区实验中学通过省二级达标高中省级评估验收。深化新高考综合改革，在学校管理制度、师资队伍、基础教育学科研究、教学教研、学生发展、校园文化建设等方面提升办学内涵，着力打造高中优质品牌。加强新课程科学规划与规范管理，构建区域特色课程体系，支持莆田第十中学人文高中、莆田第二十五中学体艺高中等特色高中培育建设，至 2025 年，培育高中优质特色项目 2 个。立足办精办

强高中教育，推动全区许阿琼奖获奖数量和莆田第十中学在国家级重点大学录取方面取得大的突破。

（四）加快职业教育优质融合发展

建成投用莆田工业职业技术学校新校区，推进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建立以莆田工业职业技术学校为基础的职教集团，统筹中等职业教育资源，提高中职招生比例，推进高中阶段教育普职比大体相当。支持学校深度融入和服务秀屿产业发展，推进职业教育德技并修、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育训结合，支持莆田工业职业技术学校与龙头企业开展合作共建的办学模式改革，重点建设兼具生产、教学、实训、研发等功能的公共实训基地。探索“基础理论课程+实习+就业”的订单式校企合作新模式，鼓励毕业生参加高等职业院校选拔考试。坚持校企双主体育人，推行“二元”主导的现代学徒制和“冠名班”“订单班”等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形成学校和企业联合招生、联合培养、资源共享、协同育人的长效机制。依托职业技能大赛，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开展各级各类职业竞赛活动，提升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

（五）加快特殊教育优质全纳发展

实施第三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完善残疾学生入学安置机制，健全多部门协同联动的残疾儿童筛查鉴定评估机制，为残疾儿童提供合适的教育。办好普通学校融合教育，建好随班就读（资源教室）基地校并发挥示范作用。进一步发挥区特殊教育资源与指导中心作用，加强对全区随班就读工作实施指导和评价工作，完善以随班就读为主体，以特殊学校（特教班）为重点，送教上门为补充的安置模式，实现“应入尽入”。深化

推广应用特殊教育多元化教学模式，推进特殊教育向学前教育和职业教育两头延伸，逐步扩大融合区域的范围。提升特殊教育教科研能力，深化课程教学改革。积极为重度残疾儿童少年提供送教上门等服务。保障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适龄残疾儿童平等受教育权利，实施从学前到高中阶段的 15 年免费特殊教育。

五、打造乡村教育振兴秀屿样板

加大乡村教育基础设施建设扶持力度，推进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办好必要的乡村小规模学校，打造小班化、高质量的课堂教学模式。推进乡镇寄宿制学校、乡村温馨校园建设，开展乡村学校教学改革支持行动，支持乡村学校挖掘利用乡土资源，推动校本课程建设，培育创建一批乡村优质特色学校。完善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提高家庭困难学生精准资助水平，抓好常态化控辍保学。采取有效措施，吸引优秀毕业生到乡村学校任教，引导优秀教师和骨干向乡村流动。构建乡村教师发展支持体系，推动落实乡村教师乡镇工作补贴、生活补助等政策，推动为乡村教师建设或租赁必要的周转宿舍。实施乡村振兴科技人才培养计划，鼓励支持职业学校培养培训乡村振兴技术技能型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强化乡村振兴科技支撑。加快发展面向农村的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

六、融入木兰溪全域教育高质量发展新生态样区

积极融入全市木兰溪沿岸教育高质量发展新生态样区，以小片区为基础管理模式，初中学校划定 2 个教研片区、小学以中心校联盟划定 9 个教研片区作为先行试点，积极参与全市的教研片区，形成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新生态。以莆田十中为

核心体，以学前对接小学、小学对接初中、初中对接高中的网格化大集团模式，打通“三段衔接”，打造以跨学科、跨学段共融共通一体化育人新生态。以学科基地校为学科教学教研驱动点，通过学科带动，课程建设为基本点，推动全区各学科教育教学融合发展新生态。

专栏 3：满足人民群众对各级各类优质教育的需求重点项目

1. 实施第四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到 2025 年，新增示范性幼儿园市级 2 所、区级 5 所，全区示范性幼儿园覆盖面扩大到 50%;

2. 推进普惠性幼儿园的认定管理，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93%以上;

3. 推进“总园+”办园模式改革，到 2025 年，组建学前教育“总园+”集团 3 个;

4. 推进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创建，80%左右学校通过管理标准化评估;

5. 培育区级有影响力的义务教育学校 10 所;

6. 开展义务教育质量常态化监测，力争成为莆田市创建省级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区）监测培育对象。

7. 持续推动高中校达标建设任务。

8. 至 2025 年，培育 2 个高中优质特色项目。

9. 建成投用莆田工业职业技术学校新新校区。

10. 支持莆田工业职业技术学校与龙头企业开展合作共建的办学模式改革。

11. 实施第三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实施从学前到高中阶段的 15 年免费特殊教育。

12. 融入木兰溪全域教育高质量发展新生态样区。

七、突出人才兴教打造高素质教师队伍

坚持把校长、教师队伍建设作为内涵提升的基础工程，培育一批省、市、区级名校长、名师，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校长和教师队伍。

（一）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完善师德教育机制。健全覆盖中小幼的常态化师德师风教育制度，将师德规范作为教师培训必修内容，贯穿教师职业生涯全过程。强化师德考评，把师德建设作为学校办学评估的首要内容，将师德表现作为教师入职、教师资格证定期注册、绩效考核、职称评聘、岗位聘用和奖励表彰等的第一标准。加大师德师风整治力度，推进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制度，落实省定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建立师德失范行为通报警示制度，对违反师德师风行为“零容忍”，严格规范教师从教行为，严肃查处违规人员，严格落实师德“一票否决”。加强师德教育和典型培树，通过选树评优活动，注重挖掘工作中涌现出的爱岗敬业、无私奉献优秀教师，树立先进典型，做好榜样教育。

（二）推进教育人事制度改革

建立定期核编机制，根据学校布局、班额、生源等情况变化和教育教学需要，每年在秋季开学后重新核定教职工编制总量，并相应及时调整岗位数量。深化区域内义务教育学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强化教师岗位聘任和聘后管理。强化全区统筹，健全以区为主、动态调整的中小学教师编制保障机制，在按标准核定的公办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总量内，统筹部分编制资源，作为支教教师机动编制，用于加强对薄弱校的帮扶工作。实施教师职称评聘改革，落实在农村任教满 25 周年且仍在农村任教

的高中级教师不占核定岗位聘任的政策，腾出岗位用于已评未聘教师聘用。改进教师招聘方式，强化紧缺学科师资补充，适应新高考要求优化高中师资补充，应对“全面三孩”入学高峰合理补充小学师资。实施乡村学校教师补齐提升工程，确保学校师资配备到位。

（三）优化教师园丁激励机制

全面提高教师待遇，健全注重教育教学实绩的收入分配机制，完善中小学教师绩效考评办法，推动中小学绩效分配向班主任、超工作量教师、特殊教育教师、思政课教师倾斜。健全中小学教师工资收入长效联动机制，确保中小学校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全区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落实教师工资待遇，提高教师收入水平，让教师安心在岗从教，提升教师职业幸福感，健全教师发展机制，以庆祝教师节为契机，定期评选嘉奖先进校长、教师、班主任等优秀教育工作者，选树典型、弘扬楷模，保障教师发展机会公平，提高教师成就感，吸引更多高层次教育人才投身秀屿教育。保障教师依法履行教育教学和管理职责，落实教师的教育惩戒权，实现教师能管、敢管、善管，维护教师职业尊严。规范各类“进校园”事项，清理与教育教学无关活动，减轻教师不合理负担。

（四）畅通校长教师专业发展通道

深入实施名师名校长培养工程，推进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建设，分层分级遴选、培养、储备一批名师名校长人选，建立区级教育管理人才库。深化义务教育学校校长和教师交流，采取青蓝结对、导师引领、在岗实践、挂职培养、跟岗交流等方式，提升校长教师专业培养成效。搭建青年教师成长平台，举

办教师岗位大练兵，举行学校德育专干、中层干部、教研员能力提升培训班；组织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到省市内外知名的中小学教学名师所在单位跟岗研修。完善“新任教师—教坛新秀—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名师—工作室领衔人”的教师专业发展梯级培养体系。五年内，选拔培养区级骨干教师 300 人，区级学科带头人 50 人，区级名教师 15 人，区级名校长 20 人，遴选、培养一批省市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名师、名校长人选，实现区级以上骨干教师达 20%以上，市级名校长后备人选占全区校长的 10%。加强职业学校教师队伍建设，实现中职学校专业教师“双师型”比例达 60%以上。

（五）推进区教师进修学校转型升级

加强教师发展机构建设与改革，推进区教师进修学校与教科研、装备、电化教育、教育信息技术行业等机构的职能和资源有机整合，组织建立战略合作，构建以教育行政部门为主导、研训机构为主体、中小学为基地、其他相关单位协同发力的研训工作格局，认真履行教师进修学校“研究、指导、服务、辐射”的工作职能，创新工作机制，提高研修水平，不断强化教学研究工作，为教师培训及管理、教研及教改、校本研修等提供组织指导，最大限度地为中小学教师提供服务，促进教师专业化发展，扎实推进基础教育课程改革，为提升全区教育品质提供专业化支持与优质服务。着力推进区教师进修学校达标创建工作，于 2022 年通过省级标准化学校评估，在此基础上努力建成省级示范校。

专栏 4：打造高素质教师队伍重点项目

1. 完善师德教育机制，推进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制度。

2. 建立定期核编机制。

3. 深化区域内义务教育学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

4. 强化紧缺学科师资补充，实施乡村学校教师补齐提升工程。

5. 实施教师职称评聘改革。

6. 落实教师工资待遇。

7. 定期评选嘉奖先进校长、教师、班主任等优秀教育工作者。

8. 规范各类“进校园”事项，清理与教育教学无关活动，减轻教师不合理负担。

9. 深入实施名师名校长培养工程，推进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建设，分层分级遴选、培养、储备一批名师名校长人选，建立区级教育管理人才库。

10. 搭建青年教师成长平台，遴选、培养一批省市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名师、名校长人选。

11. 区教师进修学校于 2022 年通过省级标准化学校评估。

八、深化综合改革推进教育治理现代化

深化教育关键领域综合改革，破解体制机制障碍，激发学校办学活力，提升教育治理现代化水平，为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一）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

深化党委和政府履行教育工作评价改革，推进科学履行职责，坚决纠正片面追求升学率倾向。改革学校评价，坚持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根本标准；完善幼儿园评价，开展幼儿园办园行为和保教质量督导评估；改进中小学校评价，落实义务教育质量评价实施方案，实施普通高中办学质量评价标准；开展职业学校办学质量考核评价，加大职业培训、服务区域和行业的评价权重。改革教师评价，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突出教育教学实绩，强化一线学生工作；健全中小学教师和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评价标准。改革学生发展评价，完善过程评价办法，促进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二）深化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

落实督政、督学、评估监测三位一体评估体系。建成机构健全、全面覆盖、运转高效、结果权威、问责有力的教育督导体制机制。做强做优中小学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品牌。配齐配强专兼职督学，落实责任督学工作待遇，加强对责任督学的考核与培训，深化督学聘用和管理改革。建立完善督导评估体系，开展乡镇人民政府及区政府教育督导委成员单位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估。建立各级各类学校教育督导自评领导小组。全面加强中小学素质教育、幼儿园办学行为督导评估工作。探索建立第三方教育评估机构参与教育督导评估机制，提高教育督导评估的独立性、客观性和专业性。深化教育督导结果运用和问责机制改革，提高督导权威性和实效性，推动教育督导“长牙齿”真正落地。

（三）深化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

落实中小学办学主体地位，完善教育行政审批管理制度，最大限度取消和下放行政审批事项，简化确需保留项目的审批流程。最大限度减少对学校过多、过细的直接行政干预，增强学校发展动力，充分激发广大校长教师教书育人的积极性创造性，形成师生才智充分涌流、学校活力竞相迸发的良好局面。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监管方式和手段，大力推进“双随机一公开”“互联网+监管”，提升“互联网+政务服务”水平。

（四）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

全面规范义务教育学校招生行为，实行免试就近入学。严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以各类竞赛证书、学科竞赛成绩或考级证明等作为招生依据，不得采用笔试或者任何变相形式选拔生源。落实逐步提高优质普通高中招生指标分配到区域内初中比例的政策，公办、民办普通高中按市教育局下达的招生计划、招生范围、招生方式同步招生。

（五）支持和规范社会力量办学

健全营利性和非营利性民办学校分类监管机制，落实非营利性民办学校有关扶持政策。规范民办学校办学行为，完善民办学校内部治理，健全民办学校举办者变更规程，完善民办学校年度检查制度。严格监管民办学校财务和资产行为，规范民办学校融资行为。同步加强民办学校党建工作。坚持从严治理，全面规范校外培训行为，严格审批制度，强化常态化监管，实施严控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专项行动，依法依规坚决查处校外培训机构违规办学行为，强化收费公示和预收费监管，全面推行使用示范合同，严格培训广告管控，完善“黑白名单”制度，切实减轻学生校外培训负担，维护家长学生合法权益。

（六）完善学生受教育资助体系

全面落实国家资助政策，精准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按照“四个不摘”要求，关爱贫困家庭学生，健全政府、学校、家庭、社会联动的特殊群体学生资助体系。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残疾学生实行应助尽助，提高困难学生资助比例，确保每一位学生不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对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的高中阶段学生实施免除学杂费，加强生源地大学生助学贷款工作。大力宣传教育部直属高校和其他自主招生试点高校面向我省农村单独招生计划政策，拓宽农村、革命老区学生就读重点高校渠道。

（七）全面推进依法治教和依法行政

扩大和落实学校办学自主权，加快推进现代学校制度建设，大力推进学校章程建设，完善“一校一章程”。进一步加强学校法治工作，创新教育方法，丰富教育内涵，推动青少年普法教育工作向纵深发展。完善教育制度实施体系，提升学校领导和全体教职员工的法治思维和依法治校能力，提高学校治理水平，全面推进依法治教、依法办学、依法治校。推进“互联网+执法”，加强教育行政执法工作，探索健全教育行政执法与教育督导的协同机制。提升普法水平，深入推进“法治进校园”活动，落实法制副校长讲法制讲座制度，多载体多形式开展以宪法为核心内容的青少年法治教育活动。

（八）健全教育领域安全风险防范体系

进一步健全学校安全风险防控体系，持续加强学校安全的人防、物防和技防建设，建立完善校园安全隐患排查化解。完善学校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加强应急队伍建设，提高学校突发

事故应对、处置水平。深入开展学校安全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校园欺凌专项治理等，深化“平安校园”建设，筑牢校园安全防线。加强学生安全教育、国家安全教育，定期开展应急疏散演练，深化校园安保、消防、校舍房屋、实验室危险品、道路交通、防溺水及校园周边治安等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加强校园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强化常态化新冠疫情防控，持续开展校园食品安全守护行动。落实部门联防联控机制，加大校园及周边安全管控力度。积极参与全国文明城市、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等创建，深化文明校园创建，确保教育领域政治安全、校园和谐稳定。

专栏 5：深化综合改革推进教育治理现代化重点项目

1. 深化中小学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改革。

2. 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

3. 深化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

4. 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

5. 引导民办学校打造教育新业态。

6. 全面推进依法治教、依法办学、依法治校。

7. 深化“平安校园”建设，筑牢校园安全防线。

第四章　构建开放多元终身教育体系

加强学习型城市建设，规范发展继续教育，大力发展社区教育，创新发展老年教育，提升终身教育服务能力，营造学习型社会氛围。

一、提升终身教育服务供给能力

完善终身教育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保障继续教育经费投入。全面实行终身教育学分制，建立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延长毕业年限。推动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并举并重，紧扣秀屿主导产业和战略新兴产业，主动对接地方优势产业，支持职业学校搭建培训平台，强化职业学校继续教育功能，利用多层次、综合性的公共学习资源平台和服务体系，面向企业员工、就业重点人群等社会群体开展多种形式的继续教育，开展职业技能提升培训等。鼓励职业学校积极参与社区教育和老年教育，与各学校（园）、各类继续教育机构互联互通、共建共享，形成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发展合力。

大力发展社区教育。结合“线上+线下”培训方式，健全城乡一体的区、镇、村三级社区教育办学网络,推动社区教育向基层、农村延伸。建立专兼职社区教育师资库。精准对接群众需求，以“莆田非遗传承”“莆仙文化”“家庭教育”等项目为着力点，丰富终身教育内容和形式，培育一批社区教育特色品牌，切实发挥社区教育在乡村振兴战略中的作用。

整合老年教育资源，完善老年教育设施和场所，依托区域内职业院校、社区教育和老年教育机构，开发一批具有地域特色的本土化课程和教材，增加老年教育资源供给。推进学习型组织建设和学习型城市建设，扩大终身教育覆盖面和影响力。

二、提高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应用水平

推进各级各类学校语言文字基础能力建设，提升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核心素养和教学能力，广泛深入开展中华经典诵写讲活动，传承国家语言文字文化，提高学生国家通用语言文

字听说读写能力和语言素养。开展区域和行业语言文字规范化水平监测，创新开展推普宣传教育，各机关部门以普通话为公务用语，提升全区各窗口单位普通话普及率及标准率，全区普通话普及率提高至90%以上，营造良好的语言文字环境。开展莆仙方言保护和开放利用，深化莆仙戏曲进校园活动。

三、提升教育开放水平

加强各类教育与港澳台教育事业的互联互通和协同治理。立足莆田妈祖文化、对台区位等优势，深化教育合作。做好台港澳学生管理服务，全面落实同等待遇。鼓励引进国际优质教育资源开展多种形式的中外合作办学。

专栏6：构建终身教育体系重点项目

1.完善终身教育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

2.培育一批终身教育特色品牌，开发一批具有地域特色的本土化课程和教材，增加老年教育资源供给。

3.推进各级各类学校语言文字基础能力建设。

4.广泛深入开展中华经典诵写讲活动。

5.开展莆仙方言保护和开放利用，深化莆仙戏曲进校园活动。

第五章　强化教育高质量发展支撑保障

一、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牢牢掌握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权，全面加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为教育事业发展提供根本保障。

（一）完善党对教育事业的领导机制

健全教育工作领导体制。发挥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牵头抓总、宏观指导、综合协调职能作用，健全完善党对教育全面领导的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进一步加强全区中小学校党建工作力量。完善党建引领教育事业发展工作机制。推进中小学校党的领导体制改革，全面加强民办学校党的建设。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把意识形态工作有效融入教育改革发展稳定和教学科研、学校管理等日常工作中。强化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确保学校课堂、讲坛、论坛、网络和培训机构可管可控，牢牢掌握教育领域意识形态领导权，完善意识形态工作巡查、督查落实、干部考核、执纪问责等制度。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育系统干部队伍。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突出政治标准，注重从基层一线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大力发现储备优秀年轻干部，加强后备人才梯队建设。拓宽后备干部使用渠道，搭建平台加快历练，强化岗位能力培训和岗位实践锻炼，积极创造条件促使后备干部脱颖而出。鼓励后备干部到基层教育一线挂职锻炼，选拔优秀后备干部到优质学校跟岗学习，实行帮带制度，依托区内较成熟、责任心强、有担当有作为的现任校长，帮带后备干部快速成长起来。

（二）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推进教育系统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推动学校党组织提高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的能力和定力，开展“党建引领　夯基惠民”行动，有序推进

中小学校建立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上级党组织决定不折不扣得到贯彻执行。推进教育系统基层党组织深化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教育督促党员干部对党忠诚老实。推动把政治标准融入制度建设，培育积极健康的校园文化。强化政治监督、日常监督和一线监督。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营造教育系统风清气正良好政治生态。

（三）巩固提升教育系统党建质量

完善党建引领教育事业发展工作机制。实施教育系统党建工作“提质增效”计划，按照“创建、争优、树牌”的总体思路，持续在创新、融合、务实上下功夫，不断提升基层党组织建设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拓展“党建 + X”工作模式，在基层学校党组织中开展“推进达标创星创建党建品牌”活动，进一步规范落实基层学校党组织生活制度，创新拓展“三会一课 + 主题党日”手段和方式，全力推进“头雁培养”和“推优育苗”工程，加强基层党建带动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和学生会组织、学生社团建设，着力打造一批教育系统党建特色名牌。着眼高素质目标，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抓好教育系统党员教育管理，创新运用信息化手段，引导党员主动学网用网，用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等载体，统筹推进远程教育、网络新媒体平台教育，提高党员教育培训现代化水平。

专栏 7：教育系统党建工作重点项目

1. 实施教育系统“党建引领、夯基惠民”行动。

2. 推进中小学校建立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

3. 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4. 实施教育系统党建工作“提质增效”计划。

5. 开展“推进达标创星创建党建品牌”活动。

二、健全教育经费投入和管理机制

坚持把教育作为战略性投入予以优先保障和重点支出，强化经费要素投入，为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条件保障。

（一）落实教育投入保障机制

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教育作为重点领域予以优先保障，落实教育经费投入“两个只增不减”，健全教育财政投入持续稳定增长的长效机制，确保教育经费及时足额支付到位。根据上级部署适时调整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标准，落实学校建设地方配套资金，各级财政足额预算安排中小学校安全长效机制、义务教育能力提升、公办幼儿园建设的配套资金，确保教育类项目顺利实施。设立区级基础教育质量提升专项资金，区财政每年各安排不低于 800 万元，重点用于提升基础教育办学质量支出。加大教师继续教育培训经费保障力度，区财政按不低于中小学幼儿园（含教师进修学校）教师工资总额的 2.5% 预算安排教师继续教育培训经费，并根据培训实际需要拨付给教师进修学校及各中小学校。

（二）优化教育经费支出结构

推动教育经费使用结构重心逐步向内涵建设、教育教学改革和教师队伍建设等方向转移，经费使用进一步向薄弱环节和关键领域倾斜，进一步向教育改革发展重点难点倾斜。全面提高教师待遇，在事业单位津贴补贴改革完成后，将教师的奖金福利按改革完成后的相关规定纳入同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落实莆田市提高教师待遇吸引优秀人才从事教育事业的实施办法，创造条件开办教师食堂，鼓励教职工在校用餐，由同级财政予以补助。完善多元投入机制，积极鼓励社会力量捐资办学，设立专项奖励金，开展奖教奖学，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

（三）加强教育经费使用管理

建立健全“谁使用、谁负责”的教育经费使用管理责任体系。建立全覆盖、全过程、全方位的教育经费监管体系。加强预决算监督，依法落实教育经费预决算公开。建立教育资金项目库，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完善财政资金分配、使用、评价等管理制度体系，加强教育经费执行情况监测监督，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一）强化组织实施

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熟悉教育、关心教育、研究教育。各级党委、政府要把规划落实情况纳入各级各有关部门目标责任制考评体系，实现区、镇两级教育督政全覆盖。教育部门要认真做好本规划的组织实施工作，各级党委政府、各有关部门、各级各类学校按照职能分工，从实际出发，围绕规划确定的目标和任务，科学推进本区域、本单位教育事业发展，形成齐抓

共管的工作格局。

（二）加强监测评估

完善监测评估和跟踪督查机制，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年度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了解人民群众所思、所盼、所忧，及时发现问题，优化实施策略，回应社会关切，更好发挥规划引领作用。将规划实施推进情况纳入各镇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的重要内容，接受人大、政协、社会、家长和媒体监督，推动本规划总体部署落到实处。

（三）营造良好氛围

充分发挥新闻媒体作用，多形式、多渠道宣传党的教育方针政策、教育改革发展的新成果，扩大教育规划的社会影响力。挖掘树立教育战线先进典型和社会各界关心支持教育的经验做法，大力弘扬尊师重教的良好风尚，增强各级各部门和社会优先发展教育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形成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共同关心、支持、参与本规划实施和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良好局面。

抄送：区委、区人大常委会、区政协办公室。

莆田市秀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0月24日印发